

南海旅游产业园内防洪渠提升改造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佛山市南海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于2024年1月22日组成验收组对南海旅游产业园内防洪渠提升改造工程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由建设单位佛山市南海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验收调查表编制单位广东顺德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组成。经认真讨论、审议，形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位于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西岸环山沟。项目实际总投资1868.18万元，实际建设工程内容具体如下：

(1) 桩号K0+027~K2+264段（对应南堤桩号3+330~5+590）堤顶浇筑净宽5m的C30砼路面长2237m。

(2) 南堤起点连接段（位于南堤起点0+000与环山路连接处）长267m路面浇筑净宽6m的C30砼路面。

项目于2016年10月30日通过原佛山市南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审批，2016年11月开始施工，2017年12月竣工并投入运营。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与环评审批主要变化为未建设环山沟岸线整治部分及排洪渠岸线整治部分（含交通桥涵）两个分部工程，主要原因为工程征地问题。本次验收只针对已建部分进行验收，验收范围为已建工程，本项目不构成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项目施工工程采用机械化作业。项目施工期间分层取表土，表土分层回填，堆放时就近堆放地表0~30cm的表层土。项目施工结束后及时对临时占用的施工场地进行清理及植被恢复，恢复了生态功能。在施工场地建设临时导流沟，同时在导流沟末端设置沉沙池。废水经沉淀后回用于工地洗车及洒水降尘，无外排。施工人员不设施工营地，施工人员依托项目周边民居就近食宿。本项目作业场地采取了1.5m围挡，使用商用混凝土，不设混凝土搅拌站，有效减少扬尘产生。施工场地采用洒水降尘措施。未在大风天气下进行钻孔施工。本项目弃土全部回填，施工时，及时回填土方，

验收组成员签名：

陈祖平 彭如峰 12/10/2024



在作业完成后及时压实地面。回用后的施工废水用于冲洗运输车辆和堆放土方表面洒水抑尘，有效减少扬尘产生。项目施工时间较短，未在夜间进行施工。作业场地采取了1.5m围挡。选用了良好低噪的施工设备，严格施工人员的操作规范，定期对设备进行保养。施工时，合理布局，避免对敏感点声级过高。对位置相对固定的高噪声机械设备，尽量在工棚内操作，不能进入棚内的，采取围挡之类的单面声屏障。降低人为噪声，按规定操作机械设备，模板、支架拆卸吊装过程中，遵守作业规定，减少碰撞噪音。本项目挖方全部用于基础回填以及施工后期的绿化覆土；建筑垃圾的运输委托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外运处置；生活垃圾由施工单位集中收集，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施工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和投诉。

本项目为非生产性项目，运营期无生产性污染物产生。

四、验收监测结果

项目运营期无污染物产生，对周围环境无影响，无需进行环境监测。

五、验收结论

项目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不涉及重大变更，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各项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有效的控制了该项目施工过程中对周围环境的不利影响。该项目实施后，提高了该堤段路面硬底化程度，相较之前凹凸不平的石粉路面，影响防洪抢险车辆通行，两岸杂草丛生，且易遭到雨水冲刷并淤积，与西岸旅游产业园的整体规划也不相符合的现状，工程的环境、经济和社会效益十分明显。

根据项目现场调查结果，验收组认为项目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附表。

佛山市南海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二日

验收组成员签名：

陆煜平 彭哲峰 10/10



附表 南海旅游产业园内防洪渠提升改造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表

姓名	单位	姓名	电话	身份证号码	签名
陈祖平	佛山市南海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陈祖平	18813290420	440682199510133250	陈祖平
彭哲峰	广东顺德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彭哲峰	13827756122	440681199306055957	彭哲峰
张宇翔	广东顺德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张宇翔	13702632719	360722199002260631	张宇翔